

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所长高洪接受本报独家专访

日所谓钓鱼岛“新史料”逻辑悖谬歪曲历史

本报记者 张红

日本内阁官房网站主页近期公布一批涉及我钓鱼岛的“历史资料”，妄称钓鱼岛是日本的“固有领土”。日本政府还将所谓支持钓鱼岛为“日本固有领土”的相关资料译成英文版，并公开发布。对此，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所长高洪接受本报记者专访。

问：日本最近公布的这批资料中哪些地方与历史事实明显相悖？

答：日本内阁官房网站主页近期公布的涉及我钓鱼岛的历史资料不仅不能说明钓鱼岛属于日本，反而将日本方面无理辩解中的逻辑悖谬暴露无遗。

这些“新史料”可以大体分为两类：第一类是违反真实的历史事实的片面主张。例如，根据日本外务省编撰的《日本外交文书》记载，1885年10月21日，日本外务卿与内务卿往来文书中，并上馨复函山县有朋认为，“此刻若有公然建立国标等举措，必遭清国疑忌，故当前宜仅限于实地调查及详细报告其港湾形状、有无可待日后开发之土地物产等，而建国标及着手开发等，可待他日见机而作”，已经明白无误地揭示出日本明治政府在觊觎钓鱼岛之初就已经知晓该岛只是无人岛，而非无主岛。然而日方却在“新史料”里大肆宣传自己的“调查”材料证实了该岛是“无主地”，并以所谓“先占原则”作为窃占钓鱼岛的历史证据和法理依据。这足见最近公布的这批资料与历史事实明显不符。

第二类则是用或断章取义、或曲解史料的手法，去“证明”中国方面一直默认日本管辖钓鱼岛。例如，公布的一史料原藏于日本外交史料馆，在内阁官房领土主权对策企划调整室公布的《平成二十七年（2015年）报告书刊登资料例》中排序为8号，全称为“《熊本县民井泽弥喜太及其他二人漂流至清国获救，向该地地方官员传达谢意之件明治二十六年》所收《另纸“右照复”》1894年1月13日》。该史料出示的证据文献是一封“大清钦命布政使衔办理通商事务福建分巡宁福海防兵备道”的陈姓清朝地方官，在接到日本驻上海总领事对中国善待日本遭风漂流到中国沿海的3名日本人，并通过外交渠道送还日本而发来《感谢信》后，写给上海日本总领事馆一名称“山座”的日本外交官的回信。陈的回信时间是光绪十九年十二月七日（1894年1月13日），陈的回信中引述了日本驻上海总领事馆按照日本外务大臣陆奥（即陆奥宗光）命令写给中

国的《感谢信》的部分内容，其中有一句“井泽弥喜太等三名，由冲绳县八重山岛向胡马岛航往之际，遭风漂流到清国沿海。当蒙该地平阳县知县、霞浦县知县、闽安协、福防厅长、福州通商局长等各官优加保护照料等因，本大臣闻报之下，实深感谢，合行札令”。据此，今天的日本政府认为当年中国地方官员并未对日本人前往钓鱼岛表示反对意见，反而采取了不以为意的态度，试图依此论证钓鱼岛自古以来属于日本。显而易见，今天日本政府就该信件的解释是牵强附会的，认真分析陈的回信及其当中引述的日本来信内容，根本不可能得出中国地方官员无视日本人前往我钓鱼岛的结论。

首先，“胡马岛”是否是钓鱼岛在中日史学界存在很大争议，连日本学者自己也搞不清楚“胡马岛”是指“鱼岛屿”（即我钓鱼岛的主岛）还是指“久场岛”（即我黄尾屿）。因此，“驶往胡马岛”即朝着钓鱼岛航行的推断未必可靠。

其次，日本所谓从1884年到1895年对钓鱼岛进行的“调查”是一个密谋过程，无论救助并善待日本难民的中国各地官员还是书写信件的中国各地官员，都不可能知晓这个日本人嘴里说的“胡马岛”就是我国的钓鱼岛，当然也就不可能知晓日人“驶往胡马岛”即乘船去往我国的钓鱼岛，因而也就不可能对其提出反对意见。

再次，信件内容清楚地表明井泽等3名日本人仅仅是从八重山向“胡马岛”方向航行，这并不能说明3名日本人是登上“胡马岛”为目的的航行。无论在当时还是按照今天的国际法，和平的海上航行自由是应当尊重的，清朝官员无权也不可能限制别国国民船朝着自己国家的岛屿方向航行。况且从信中“遭风漂流到清国沿海”的记述来看，该船只远未接近“胡马岛”，否则也不至于漂泊到清国沿岸。

最后，也是最为重要的是，从救助渔民衍生出岛屿归属，在逻辑上根本不能自圆其说。稍有理智的人就不难明白，仅从日本发来感谢信以及中国官员予以回信，是无论如何也证明不了获救者在航行方向上出现岛屿的国家归属的。毋宁说，这一史料反倒是将信件往来后仅半年日本就以偷袭方式发动甲午战争的历史过程再现出来，让世人面对120多年前中国人的善良与日本人一面“感恩中国”、一面暗中备战的卑劣行径看得

定。2012年4月，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对日本外大陆架划界案作出建议，拒绝认可日本依据冲之鸟礁主张外大陆架。

“据了解，依据其自然地理状况，冲之鸟礁高潮时露出水面的面积不足10平方米，有人形象地说只有两张床那么大，但日方却为一己之私，以弹丸之礁非法主张近70万平方公里的管辖海域，侵蚀公海和国际海底区域，损害国际社会的整体利益。”陆慷说。

陆慷表示，日方一方面“知法违法”，另一方面却试图利用七国集团峰会拉帮结派，还能一本正经标榜国际海洋法治，确实令人匪夷所思。“这只能暴露个别国家高喊国际海洋法治口号是不严肃和虚伪的。如果有关组织还为这种不严肃背书，就更荒唐了。”

陆慷表示，中方重视与德国联邦议院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交流与合作。中国驻德使馆和中方有关部门为德联邦议院人权委员会访华，推动双方在相互尊重基础上的对话交流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这一点德方是非常清楚的。

“你所指的个别议员颠倒黑白，他未获访华邀请，绝不是因为就中国人权发表评论，而是公然违背德国政府的一个中国政策，顽固坚持其为‘藏独’势力张目的个人行为 and 错误立场，中方当然不欢迎这样的人访华。联邦议院人权委员会发表声明对中方进行指责，做法很不明智。”陆慷说。

又电 中美网络空间国际规则高级别专家组首次会议今天在华盛顿举行。

会议由中国外交部军控司司长王群与美国国务院网络事务协调员佩恩特共同主持。中方中国外交部、中央网信办、国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美方美国国务院、白宫国安委、国防部、司法部、国土安全部、联邦调查局、国家情报委员会等代表出席会议。

十分明白。

问：《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是奠定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文件。但是，日本外务省却主张，战后日本领土范围由1952年生效的《旧金山和约》决定，而《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不能对日本的领土处理形成最终的法律效果”。这种狡辩为什么在法理上站不住脚？

答：1945年9月2日，日本政府在《日本投降书》中明确表示接受《波茨坦公告》，并承诺忠诚履行《波茨坦公告》各项规定。1946年1月29日，《盟军最高司令部训令第677号》明确规定了日本施政权所包括的范围是“日本的四个主要岛屿（北海道、本州、九州、四国）及包括对马诸岛、北纬30度以北的琉球诸岛的约1000个邻近小岛”。1972年9月29日，日本政府在《中日联合声明》中郑重承诺，充分理解和尊重中方关于台湾是中国不可分割一部分的立场，并坚持《波茨坦公告》第八条的立场。上述事实表明，依据《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和《日本投降书》，钓鱼岛作为台湾的附属岛屿，应与台湾一并归还中国。

而且，中国领导人和外交部曾多次发表严正声明指出：“美国政府在旧金山会议上强制签订的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参加的对日单独和约……中央人民政府认为是非法的、无效的，因而是绝对不能承认的。”“美、日两国政府在‘归还’冲绳协定中，把我国钓鱼岛等岛屿列入‘归还区域’，完全是非法的，这丝毫不能改变中华人民共和国对钓鱼岛等岛屿的领土主权。”台湾当局对此也表示坚决反对。所以，日本罔顾战败投降时接受《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这两个奠定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文件，企图以《旧金山和约》作为自己争夺钓鱼岛的理法依据是完全站不住脚的。

问：日本政府设置英文网站刊登资料支持日本的主张。您认为日本为什么把资料做成英文发布？其背后是怎样的用心？

答：此次日方公布的英文史料出自日本内阁官房下属的“领土主权对策企划调整室”（Office of Policy Planning Coordination on Territory and Sovereignty）。该机构是由内阁官房副长官垂直领导、由内阁审议官兼任室主任，专职负责日本领土主权事务，尤其是针对与中国、韩国的领土争端的职能部门。该机构人员分别来自外务省、文部科学

省、农林水产省和海上保安厅等4个省厅，工作任务主要有协调与国土安全相关省厅间关系，召集贤人会议推动国内外加深对日本领土主权立场的理解，开展与“尖阁列岛”与“竹岛”相关的舆论调查，收集整理证明“尖阁列岛”与“竹岛”属于日本的历史证据并英译为文本、图片、动画等宣传品以及每两年出台一份《议事报告书》等。据说，该机构还会陆续将整理的资料译为中文、韩文，以求实现日本历史证据链的“多国语言化目标”。对此，中国应当保持足够的警惕，并及时组织研究力量通过历史事实予以驳斥，还原历史真实面目。

问：近年来，日本政府一方面否认中日围绕钓鱼岛主权归属认知有争议，另一方面不断加强在钓鱼岛问题上的宣介。您认为安倍政府为什么一直在钓鱼岛问题上纠缠？

答：日本为何要在今年4月抛出新一批“历史资料”呢？说明伴随着今年3月新安保法实施，安倍政权进一步加快了强化海洋争端步伐，以内阁官房为主导的省厅间工作节奏在加快。公布“新史料”是在最大限度地支持、配合安倍在即将召开的伊势志摩G7峰会上提出的造谣中伤中国的海洋战略，其目的仍在于以“中国的海洋扩张战略”掩盖自己的海洋争夺行为。从中日双边关系来看，此举乃安倍惯用的对华强硬策略的表现。4月底日本外相岸田文雄访华，并在启程前发表演讲释放改善关系的信号。与此同时，内阁官房公布领土主权对策企划调整室“筛选甄别出的新史料”，就是在明白无误地告诉中国乃至国际社会，日本在与中国、韩国的领土主权争端上不仅是毫不动摇的，而且要打主动仗。对此，我们要保持足够的清醒。

问：面对日本这种断章取义、歪曲历史的做法，中国该如何应对？

答：鉴于日本方面的错误立场，中日之间围绕钓鱼岛主权的争端不会平息。对日本这种断章取义、歪曲历史的做法，我们应针锋相对地予以驳斥，组织力量，通过加快我国钓鱼岛研究成果转化，在完善历史证据链、国际法理依据等方面提升中国的国际话语权，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把澄清历史是非的工作做好。同时，要开展历史教育和宣介，使海内外华人充分知晓钓鱼岛主权争端的真实历史经纬，通过多种渠道、多种语言，积极主动地将真相尽快告知国际社会。

新华社深圳5月12日电 12日，中宣部在深圳召开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文化改革发展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奇葆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文化领域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新理念带动实践新飞跃、赢得发展新优势，推动“十三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谱新篇、开新局。

刘奇葆指出，要大力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把那些具有四梁八柱性质的改革抓在手上，着力完善文化企业实现两个效益相统一、新闻单位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刘奇葆在深圳强调

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文化改革发展

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等体制机制，健全管人管事管资产导向相统一的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机制，不断激发文化改革发展的动力和活力。

刘奇葆强调，要推进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增加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推动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文化改革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要把握和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国有与民营、对内与对外等重要关系，推动各项改革相互促进、良性互动、协同配合，增强文化领域改革的整体性和协调性。

在深圳期间，刘奇葆还参观了第十二届中国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记者伍岳）外交部条约法律司司长徐宏12日向中外媒体阐释了菲律宾所提南海仲裁案涉国际法问题，强调有关仲裁庭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对这个案件没有管辖权，无权作出裁决。

徐宏在当日举行的吹风会上说，和平解决国际争端是国际法的一项重要原则，但和平解决争端的方式多种多样，强制仲裁只是其中之一。而且，与谈判协商等方式相比，强制仲裁是次要的、补充性方式，它的适用是有条件的，至少需要满足以下4个条件：

首先，提请仲裁的有关事项如果超出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就不能采用强制仲裁。菲律宾提请仲裁的实质是南海部分岛礁的领土主权问题，已经超出了公约的适用范围，因此不能提起强制仲裁，仲裁庭也没有管辖权。

“2013年1月23日，菲律宾在启动仲裁程序的第一天发布了一个文件，明确把提请仲裁的目的称作保护国家领土和主权。菲律宾早已把真实意图讲了出来，我们不明白为什么仲裁庭还要置若罔闻，还要替菲方掩饰。”徐宏说。

其次，如果有争端涉及海域划界、历史性海湾或所有权、军事活动或执法活动等，《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缔约国有权声明不接受强制仲裁。这种排除对于其他缔约国而言也具有法律效力。对于上述已被一国排除的争端，其他国家不得提起，仲裁庭也无权管辖。

徐宏说，此次提请仲裁的有关事项，比如对岛礁法律地位和海洋权益的认定，已经构成海域划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早在2006年，中国政府就依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298条有关规定，作出排除强制性仲裁的政府声明，因此菲方不得提起仲裁。

第三，如果当事方自行选择了其他方法解决有关争端，不应再提起强制仲裁，仲裁庭也没有管辖权。

2002年11月，中国同包括菲律宾在内的东盟国家签署《南海各方行为宣言》，其第四条明确规定“由直接有关的主权国家通过友好磋商和谈判，以和平方式解决它们的领土和管辖权争端”。“这意味着菲律宾无权单方面提请仲裁。”徐宏说。

第四，当事方有义务先就争端解决方式交换意见。如果当事方没有履行交换意见的义务，就不应提起强制仲裁，仲裁庭也没有管辖权。而菲律宾并没有尽到就争端解决方式与中方交换意见的义务。

徐宏表示，上述4个条件实际上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提起仲裁、仲裁庭行使管辖权的“四道门槛”，是一揽子、平衡的规定，应该全面、完整地加以理解和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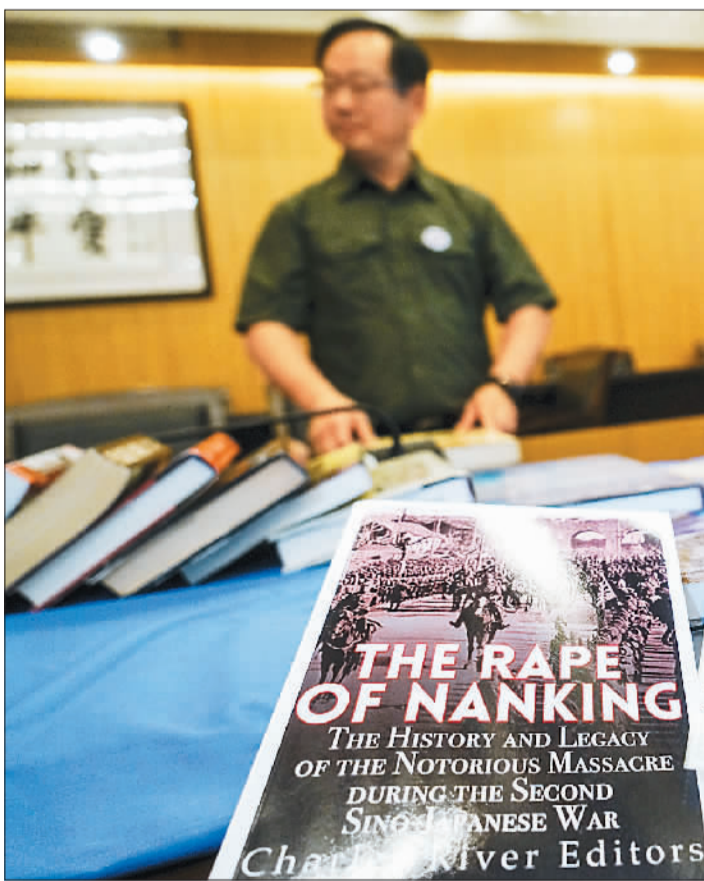
“根据上述条件来衡量菲律宾单方面所提的仲裁，不难看出其已违反了国际法，属于典型的滥用公约。因此，这个仲裁案自始就不应该存在。”徐宏说。

徐宏表示，仲裁庭并没有秉持公正、客观的立场，而是曲解公约规定，迎合菲方主张，违背了应基于事实和法律得出具有管辖权结论的根本原则，在管辖权问题上作出了很难令人信服的裁决，这个裁决在国际法上是无效的，中国当然不予承认。

“菲律宾提起仲裁，一些国家推波助澜，都不是为了真诚地解决争端，显然另有所图。”徐宏说。

外交部官员详解菲南海仲裁案缘何违法

强调有关仲裁庭无权作出裁决



侵华日军新罪证公布

南京大屠杀纪念馆近日获赠173件反映侵华日军在中国使用化学武器和研制细菌武器、强征“慰安妇”等方面的新史料，包含美国国家档案馆和美国军事部解密的部分文件、照片，来自侵华日军私人相册的“慰安妇”历史照片等。据了解，这批史料均由美籍华人鲁照宁捐赠。因为鲁照宁在纪念馆整理捐赠的史料。新华社记者 李响摄

中美首次举行外空安全对话和网络空间规则专家组会议

会上，双方积极、深入、有建设性地讨论了网络空间国际规则等问题，包括国家行为规范以及和网络空间有关的国际法和信任措施。双方同意在6个月内适时举行下一次会议。

外交部发言人表示

日本标榜国际海洋法治暴露其虚伪性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记者靳若城、王卓伦）外交部发言人陆慷12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日本依据冲之鸟礁主张外大陆架的做法是“知法违法”，与此同时却一本正经标榜国际海洋法治，这恰恰暴露其虚伪性。

有记者问，据报道，本月即将在日本举行的七国集团峰会将专门讨论南海问题，重申在国际法框架下维护海洋秩序。但日本在冲之鸟礁问题上的做法明显违反国际法，这是否自相矛盾？如果七国集团峰会发表关于海上问题的联合声明，中方将作何反应？

陆慷表示，冲之鸟礁是西太平洋上远离日本本土的孤立岩礁。日方以岩礁主张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明显违反《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规

德个别议员未获访华邀请 因其坚持为“藏独”势力张目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记者靳若城）外交部发言人陆慷12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德国个别议员未获访华邀请绝不是因为就中国人权发表评论，而是由于其顽固坚持为“藏独”势力张目的个人行为 and 错误立场。

有记者问，据报道，中国政府因德国联邦议院人权委员会主席布兰德批评中国人权并参加“藏独”组织活动拒绝向其发放签证。布兰德称已明确要求德外交部作出明确反应。德联邦议院人权委员会11日就此进行了讨论并发表声明谴责中方这一做法。你能否证实？中方为何拒绝向布兰德颁发签证？

本报华盛顿5月11日电（记者章念生、高石）5月10日，为落实中美第七轮战略与经济对话有关成果，中美首次外空安全对话在华盛顿举行。会议由外交部军控司司长王群与美国务院助理国务卿罗斯共同主持。双方重点就国家外空政策、中美双边外空安全合作、外空安全多边倡议等问题交换了看法，并达成相关共识。双方认为此次对话气氛良好、务实深入、富有成效，同意于今年底前适时举行中美第二次外空安全对话。